 温师函〔2018〕85号

关于举办温州市系统心理高级研习班

第2次集训的通知

各有关学校：

    根据温州市教育局《关于下达2018年温州市教师教育院教师培训项目的通知》（温教办师函〔2018〕9号），决定举办温州市系统心理高级研习班第2次集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温州市系统心理高级研习班学员名单（名单见附件）。

1. 培训内容

本次研习主题：新家庭的基石与开放内觉型人格的养成。借助元运动、元卡、督导卡以及四正见、四明足、八正道的调和促进开放内觉型人格的养成。通过对新时代下夫妻关系伦理与修养的思考、夫妻关系调和的督导、新家庭教育系统的设计与规划、家训与家庭文化的生态形成以及经济观与家庭工作生态的建设，最终助益新家庭的基石。

1. 培训安排

本次培训7月28日-7月31日，报到时间28日（周六）下午5:30以前报到，7月29日上午8:30上课。报到地址：温州市教师教育院雁荡分院（乐清市雁荡镇响岭街12号），联系人：吴郁葱，联系电话0577-85511581,13868772516。

四、培训经费

培训费（包括食宿费）由温州市教育局支付，交通费学员回所在单位报销。

请学校通知学员，按时参加培训。

附件：温州市系统心理高级研习班学员名单

温州市教师教育院

 2018年6月25日

 抄送：各县（市、区）教师培训机构。

附件：

温州市系统心理高级研习班学员名单

黄玉芬 温州市教育局督导室

马 琳 温州市第三中学

胡凯文 温州市华侨职业中等学校

陈 叶 温州市外国语学校

周小帆 温州市第七中学

陈 涵 温州市第二十一中学

张小飞 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夏 姝 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潘 瑾 温州市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孙海丹 温州第二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柯约丹 温州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刘志远 温州市幼儿中等师范学校

夏 璐 温州市籀园小学

林杏雯 温州市籕园小学

叶旭瓯 鹿城区职业技术学校

翁丽丽 温州市上戍小学

张 捷 温州市百里路小学

林 玮 温州市绣山小学

黄建燕 温二十中

陈丽霞 龙湾区永中二小

陈建胜 龙湾区第二十中学

林 跃 龙湾区状元一小

林丹平 乐清职业中专

周朝玲 乐清市淡溪镇中学

陈美丹 瑞安市教师发展中心

陈肖瑞 安市飞云中学

陈秀琴 瑞安市玉海实验中学

徐可可 瑞安市第二中学

薛月亮 瑞安市第二中学

柳小燕 瑞安五中

叶明明 瑞安市林垟学校

王前迈 永嘉县教师发展中心

厉 琼 永嘉县职业中学

金成曼 永嘉县瓯北中心小学

张秀芝 永嘉县桥下镇中学

赵珍珍 文成中学

张圣芳 文成县实验小学

周锦芝 文成第二实验中学

程美琴 文成县樟台学校

蔡海滨 平阳二中

冯日平 平阳县第二职业学校

杨小东 平阳县昆阳一小

陈青华 平阳县昆阳镇中心幼儿园

张英姿 泰顺县教师发展中心

梅跃潆 泰顺县第二中学

吴丽华 泰顺县新城学校

陈美玉 泰顺县柳峰学校

赖小君 苍南县五凤学校

杨海雁 苍南灵溪中学

王 瑛 苍南金乡三中

杨李敏 苍南县龙港二高

章 纯 苍南县灵溪中学

陈小玲 苍南县龙港高级中学

王宁春 苍南龙港高级中学

杨邦造 苍南县龙港高级中学

郭学男 苍南龙港二职

汤月仙 苍南县求知中学

温双燕 苍南县霞关镇南坪小学

孙安立 苍南县宜山高级中学